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唐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坤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千元)	7,557,677	6,462,143	1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千元)	2,555,786	2,361,684	8.22%
股本(千股)	749,913	749,913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41	3.15	8.25%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千元)	259,861	-20.25%	557,773	-8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千元)	188,635	221.97%	194,102	-6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千元)	-	-	-492,186	-19.6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66	-19.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212.50%	0.26	-6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212.50%	0.26	-6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6%	5.21%	7.89%	-14.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5%	5.10%	7.73%	-15.1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83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5	-
所得税影响额	-1,396	-
合计	4,092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4,10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RECO SHINE PTE LTD	218,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701,631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8,049,061	人民币普通股
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19,310,913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辰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742,339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首创阳光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5,990,998	人民币普通股
福州飞越集团有限公司	5,118,79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219,715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建行809	3,145,749	人民币普通股
徐大平	1,870,4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货币资金减少49%,主要原因为支付工程款增加;
预付款项增加46%,主要原因为青岛、烟台项目预付工程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增加345%,主要原因为支付单位往来款增加;
存货增加40%,主要原因为青岛、烟台等项目存货增加,以及存货减值准备冲回的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34%,原因为本期转回递延所得税资产;
短期借款增加,原因为本期新增短期借款;
预收帐款增加80%,主要原因为青岛、烟台项目预收房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76%,主要原因为2010年末应付职工薪酬发放;
应付利息增加222%,原因为星泰公司借款付息条款规定年底付息,本季度预提;
其他应付款增加81%,原因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往来款增加;
营业收入减少81%,原因为房地产销售项目结算收入减少;
营业成本减少83%,原因为房地产销售项目结算收入减少;
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81%,原因为房地产项目结算应交税金减少;
销售费用减少48%,原因为销售活动减少;
管理费用增加33%,原因为人员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减少277871%,原因存货减值准备冲回;
投资收益增加41%,原因为本期对联营企业投资损失减少;
营业外收入增长682%,原因为客户违约金增加且收到南宁经济开发区补助款项所致;
营业外支出减少99%,原因为赔偿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减少92%,原因为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49%,原因为资产收购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371%,原因为借款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55%,原因为支付资产收购款项减少及借款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北京燕赵")、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首创置业")	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5年内,北京燕赵、首创置业所持有的公司原非流通股份如上市交易或转让,减持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0元/股(如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或股票分红方案、配股等,减持价格限制标准做相应除权调整)。北京燕赵、首创置业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北京燕赵、首创置业将卖出资金划入公司帐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履行。已于2011年1月13日期满。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	-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	-
发行时所作承诺	Reco Shine及Recosia China	(1)新加坡政府产业投资有限公司(GIC Real Estate Pte, Ltd.)仅通过Recosia China及Recosia China的子公司在中国国内进行房地产投资。(2)在Reco Shine作为阳光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Recosia China及Recosia China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Reco Shine在内)将不控股中国国内其他任何主业为房地产业的A股上市公司。(3)在Reco Shine作为阳光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如在中国国内任何阳光股份已有房地产投资项目的城市或地区中,Recosia China或Recosia China的任何一家控股子公司(包括Reco Shine在内)寻找到任何由Recosia China或Recosia China的任何一家控股子公司(包括Reco Shine在内)拟控制且符合阳光股份整体业务发展规划的房地产投资项目时,则Recosia China及Recosia China的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Reco Shine在内)将事先通知阳光股份,阳光股份则有权优先考虑与Recosia China及Recosia China的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Reco Shine在内)合作投资该等项目。在阳光股份书面告知不与Recosia China及Recosia China的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Reco Shine在内)合作投资该等项目后,Recosia China及Recosia China的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Reco Shine在内)方可采取其他方式投资该等项目。(4)在Reco Shine作为阳光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如阳光股份表示有意向与Recosia China或Recosia China的任何一家控股子公司(包括Reco Shine在内)共同投资某一房地产投资项目但亦有其他主体有意向与Recosia China或Recosia China的任何一家控股子公司(包括Reco Shine在内)共同投资同一房地产投资项目时,则在同等条件下,Recosia China及Recosia China的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Reco Shine在内)将优先选择与阳光股份共同投资,但Recosia China及Recosia China的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Reco Shine在内)有权选择不投资该项目。	履行。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不适用	-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潘建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张桂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贾晓燕

公司负责人潘建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桂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贾晓燕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95,517,878.20	2,161,318,551.42	15.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365,595,365.29	1,347,756,835.39	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319	2.289	1.31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231,667.26		-137.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72		-137.31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81,580.29	17,838,529.90	-118.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	0.030	-119.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	0.013	-14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	0.030	-11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1.31	减少2.6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0.57	减少1.6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77,430.79	1、本报告期母公司转让江苏南大紫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45%的股权,处置收益为2,450,000元;2、本期转让南京南大紫金科技有限公司71%股权净损失601,668.38元;3、处理固定资产损益;母公司净收益1,025,461.50元,子公司净收益203,637.67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96,607.77	主要是天通本部收到海宁市财政局等单位拨付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8,138,277.24元;子公司天通吉成机器技术有限公司收到海宁市财政局等单位拨付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282,931.05元;子公司天通精电科技公司收到嘉兴市财政局拨付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1,375,399.48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9,587.84	
所得税影响额	-1,827,147.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557.10	
合计	10,103,745.83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1,27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潘建清	47,755,150	人民币普通股
天盈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47,468,175	人民币普通股
宝钢发展有限公司	22,248,025	人民币普通股
潘建忠	19,831,380	人民币普通股
潘娟美	19,021,210	人民币普通股
海宁市经济发展投资公司	12,719,91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八研究所	11,723,420	人民币普通股
於志华	8,028,402	人民币普通股
潘金鑫	4,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春明	2,2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30%以上项目变动说明书;

(1)应收票据比年初增加4,583.90万元,增长370.06%,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增加25.39万元,增长58.88%,主要系公司持有定期存款相应增加报告期的应收利息;

(3)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增加1,106.92万元,增长119.69%,主要系本报告期其他暂付款增加所致;

(4)存货比年初增加12,639.83万元,增长56.90%,主要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规模扩大相应增加原材料储备及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5)在建工程比年初增加6,193.51万元,增长57.79%,主要系本报告期母公司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片、LED蓝宝石等新能源项目增加在建工程所致;

(6)长期待摊费用比年初增加64.98万元,增长46.88%,主要系本报告期控股子公司天通吉成机器技术有限公司的增加合并报表范围而增加长期待摊费用;

(7)应付票据比年初增加6,037.35万元,增长474.02%,主要系本报告期控股及控股子公司尚未结算的应付票据金额增加;

(8)预收账款比年初增加1,808.60万元,增长122.21%,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天通吉成机器技术有限公司预收客户订购设备款增加所致;

(9)应交税费比年初增加1,958.66万元,增长107.34%,主要系本报告期控股子公司天通浙江精电科技有限公司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10)应付利息比年初增加83.65万元,增长105.60%,主要系本报告期控股及控股子公司银行借款增加相应增加应付利息;

(11)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减少1,221.49万元,下降47.21%,主要系本报告期控股及控股子公司其他应付运输费等减少所致;

(12)长期借款比年初增加14,000.00万元,增长222.22%,主要系本报告期母公司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3)少数股东权益比年初增加792.64万元,增长35.87%,主要系报告期控股子公司天通吉成机器技术有限公司增加合并嘉兴天日工业设备有限公司后相应增加少数股东权益。

2、利润表30%以上主要指标说明;

(1)报告期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28,281.73万元,增长41.34%,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收入增加而相应增加销售成本,加上受原辅材料涨价等因素影响,导致销售成本增长率大于销售收入的增长率;

(2)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减少293.17万元,下降64.78%,主要系母公司固定资产进项税增加相应减少出口产品免抵退税额,从而减少营业税金及附加;

(3)报告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586.59万元,增长31.90%,主要是因公司及控子公司银行借款增加相应增加利息支出及因人民币升值影响导致汇兑损失增加;

(4)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1,100.74万元,下降45.19%,主要是坏账准备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同比计提数减少所致;

(5)报告期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712.41万元,增长234.78%,主要是转让江苏南大紫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45%股权转让收益及联营企业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6)报告期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1,346.88万元,下降52.55%,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主要指标变动说明;

(1)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223.1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5,570.46万元,下降137.22%,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及收到政府补贴等其他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等因素所致;

(2)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708.2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279.72万元,下降37.45%,主要系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片、LED蓝宝石等新能源项目在建工程投资增加等;

(3)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702.0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2,157.39万元,增长902.41%,主要系借款所收到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4)报告期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为-447.7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52.44万元,下降51.63%,主要系本期人民币升值加速导致汇率损失增大。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市场疲软,加上公司新材料项目的投入,以及磁性材料战略性转移,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下降50%以上。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现金分红。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建清
2011年10月31日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朱保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曹平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钟山

公司负责人朱保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平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山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7,830,507,962.56	7,107,733,295.63	10.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3,857,139,228.25	3,835,777,599.62	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9887	2.9115	2.65%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0,999,827.66		-62.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332		-62.14%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988,760.71	-67.61%	311,446,841.39	-45.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11	-66.95%	0.2388	-44.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42	-63.60%	0.2295	-45.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11	-66.95%	0.2388	-44.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	减少3.96个百分点	8.09%	减少8.6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	减少3.64个百分点	7.79%	减少8.6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5,129.87	包括固定资产处置损益和长期股权投资转让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794,732.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257,495.05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持有和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23,206.14	本期收回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而转回的减值准备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4,510.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所得税影响额	-4,872,221.41	上述项目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22,542.73	上述项目中少数股东应享有的部分
合计	12,205,320.34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2,73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618,679,600	人民币普通股
鸿信行有限公司	211,993,2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熙逸	8,002,373	人民币普通股
荆州市景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65,91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61,41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94,115	人民币普通股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	2,450,03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26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9,95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冲芳	1,608,18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科目			增减变化(%)	变化原因
资产负债表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472,609.62	57,865,790.18	-30.06%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股票市场波动所致
预付款项	368,247,870.31	200,329,970.77	83.82%	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支付宁夏基地预付设备款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73,927,396.34	204,371,210.13	34.03%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珠海华润银行的配股款所致
工程物资	11,128,049.90	28,783,169.17	-61.34%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利民工程物资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开发支出	44,917,318.67	26,565,167.51	69.08%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海滨美罗培南项目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563,986,236.45	253,385,908.74	122.58%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焦作健康元和深圳海滨新增借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5,931,002.33	83,847,933.02	-33.29%	主要系上年底计提了年终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85,303,818.56	137,976,696.59	-38.18%	主要系本公司产品7ACA销售价格下降导致应交增值税下降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138,530.56	301,852,720.00	-94.32%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焦作健康元贷款展期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0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发行短期融资债券所致
长期借款	299,202,449.44	115,297,956.23	159.50%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焦作健康元贷款展期所致
库存股	282,269,986.68		100.00%	主要系本公司回购股票所致
利润表	2011年1-9月	2010年1-9月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881,041.14	6,820,012.47	455.44%	主要系税收政策变更所致
财务费用	-12,926,263.09	4,851,788.19	-366.42%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和汇率变动引起的汇兑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329,948.18	5,048,295.93	-403.67%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所持股票的市价波动所致
投资收益	-1,981,171.67	1,231,579.20	-260.86%	主要系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冠电力利润变动所致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69,573.79	-569,395.51	-913.28%	主要系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冠电力利润变动所致
营业外收入	36,196,482.31	18,321,970.34	97.56%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362,108.92	3,920,374.40	-39.75%	主要系同期本公司捐赠支出较多所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2,283.42	548,163.58	-70.40%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减少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446,841.39	570,317,213.75	-45.39%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焦作健康元产品7ACA价格下降所致
现金流量表	2011年1-9月	2010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999,827.66	811,380,239.15	-62.90%	主要系本公司净利润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508,183.73	-508,237,980.03	29.26%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焦作健康元本期用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购置额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209,193.01	-94,578,990.46	441.73%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发行融资债券所致

3.2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获准实施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等议案,并于2011年2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详见公司公告:临2011-010)。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公司已回购股份数量为26,858,5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2.0387%,回购的最高价为11.33元/股,最低价为8.60元/股,支付总金额约为28,227.00万元(含印花税、佣金)。

2、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临2011-030),公司于2011年9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39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公司于10月26日公告了募集说明书和发行公告,截止10月31日,公司债券正在进行网上和网下发行工作。

3、根据深证局公字[2011]31号《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列为深圳辖区83家实施内部控制规范试点公司之一。6月份和7月份,针对实体范围内的总部、太太、海滨制药、焦作健康元开始内控梳理工作。项目组根据公司的流程内控框架,确定各流程的控制目标,梳理相关风险及识别关键控制活动,结合最佳实践和专业经验与内控现状,编制相关业务流程内控手册。项目组基于所了解的业务与内控现状,对现有业务流程设计有效性进行评价,并对发现的内控设计有效性缺陷提出相应的整改建议。在内控梳理过程中,德勤咨询顾问对公司项目组成员及相关业务流程的业务骨干提供了内控综合知识培训。8月份,项目组汇总了内控设计有效性缺陷及相关整改建议,形成各业务流程的内控手册,经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各部门、子公司开始逐步执行整改计划,完善与各流程相关联的规章制度及操作流程等。截止9月底,公司已完成内控缺陷整改。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发行时所作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承诺于本公司设立后,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亦促使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不从事构成与本公司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制、生产和销售与本公司研制、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产品,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本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持续履行中
对所持丽珠集团限售股获得流通权时的承诺	1、本公司转让所持丽珠集团解除限售流通股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2008]15号)相关规定;2、如果本公司存在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丽珠集团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以上的,本公司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丽珠集团对外披露出售提示公告。	持续履行中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2、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年度公司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4、如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不得公开发行证券,包括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新股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股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2011年10月27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签字:朱保国 刘广霞 曹平伟 邱庆丰 刘子平 夏永 段志敏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苏庆文 曹平伟 钟山 邱庆丰

股票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11-044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四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于2011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七人,实际参加董事七人,公司三名监事会成员、总经理清楚本次会议议案并无任何异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关于子公司天诚实业有限公司向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贷款的议案》

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100%权益的子公司天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诚实业)拟向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为新增1亿元港币的贷款,额度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起计5年(南洋商业银行有权要求天诚实业于首次提款日起计第三年偿还所有贷款余额),鸿信行提供共同及个别足额财务担保,并以天诚实业HKD15,000万元港币的应收账款权益质押给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包括对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HKD1亿元和健康药业HKD5,000万元应收股利),并且贷款期间内维持不少于HKD15,000万元的应收股利,同时将天诚实业持有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25%的股权继续质押给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11-045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届监事会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四届监事会十次会议于2011年10月27日下午4:00在健康元药业集团大厦二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孝云召集并主持,应参加监事三人,实际参加监事三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对<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无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翟美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何振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邹文红

公司负责人翟美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振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邹文红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7,445,673,817.77	7,325,176,184.38	1.64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324,181,868.36	1,373,386,912.31	-3.5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246	1.7887	-3.5828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9,714,970.96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3932		不适用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62,900.40	-33,848,791.5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0	-0.044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5	-0.0445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0	-0.044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1.93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1.9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749.05	处置固定资产的净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34,000.00	政府财政奖励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